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5-066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8月4日上午10点在公司四楼418会议室以现场及视频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友华先生主持,应当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9人,实际参会的董事共9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运机转债”转股、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现拟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变更。同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并基于上述注册资本变更及取消公司监事会事项,公司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制定了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相关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2.0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0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0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0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0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0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0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0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0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2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2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2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2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2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27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1-7项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第1-27项子议案审议修订、制定的各制度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考虑到公司海外业务的不断拓展和外汇收支规模的进一步增长,原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难以满足现有业务的需求,为有效规避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拟由原来的不超过3,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金额货币增加至不超过1亿美元或其他等值金额货币。使用期限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之日止。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使用期限,则使用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人员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及《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2025年8月21日下午3点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70)。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5-067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4日上午9点在公司四楼418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根据相关规定,已于2025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的通知。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范茉女士主持。应当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共3人,实际参会的监事共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决策程序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监事会、监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基于上述情况,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5-069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随着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外业务的不断拓展和外汇收支规模的进一步增长,为有效防范和化解汇率及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根据海外业务规模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拟由原来的不超过3,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金额货币增加至不超过1亿美元或其他等值金额货币。

2、公司于2025年8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仍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履约风险、回款预测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5年4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最高不超过3,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金额货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考虑到公司海外业务的不断拓展和外汇收支规模的进一步增长,原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难以满足现有业务的需求,为有效规避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于2025年8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拟由原来的不超过3,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金额货币增加至不超过1亿美元或其他等值金额货币,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概述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及流程,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操作及管理。

1、交易品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经营业务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如美元等;

2、交易工具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货币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外汇衍生产品或前述产品的组合;

3、交易场所/对手方

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

4、交易金额

根据海外业务发展规模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由原来的不超过3,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金额货币增加至不超过1亿美元或其他等值金额货币,决议有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最高额不得超过已审议额度;

5、交易期限

使用期限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之日止。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使用期限,则使用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6、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套期保值业务,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由原来的不超过3,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金额货币增加至不超过1亿美元或其他等值金额货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人员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一)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二)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措施不完善而导致的风险。

(三)履约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倒闭、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公司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

(四)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2、风险控制措施

(一)明确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原则

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跨境业务和外币投融资业务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不从事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

(二)产品选择

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套期保值产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将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设置风险限额,制定并执行严格的止损机制;

(三)交易对手选择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对手应选择资信良好、与公司合作历史长、信用记录良好的金融机构;

(四)外汇风险动态应对

密切关注国际外汇市场动态变化,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在外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时,及时调整外汇套期保值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公司将持续加强对业务人员的培训,提升专业技能和业务水平,增强风险管理及防范意识;

(五)建立健全风险预警及报告机制

实时关注市场动态,及时监测、评估风险敞口,定期向管理层和董事会提供风险分析报告;在市场波动剧烈或风险增大情况下,增加报告频度,并及时制订应对预案;

(六)配置专业人员

公司已建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并对相应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流程、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制度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与岗位牵制机制,并持续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能力及职业道德教育,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七)内部审计部门根据情况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定期检查或审计。

四、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一一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一一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一一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并在财务报告中正确列报。

五、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必要性

随着公司海外业务规模的扩张和外汇收支规模的进一步增长,受国际政治、经济不确定因素影响,外汇市场波动较为频繁,使公司经营可能面临的不确定因素增加。为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基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外汇资产、负债状况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与业务紧密相关,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因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具有必要性。

2、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可行性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所有外汇资金业务均对应正常合理的经营业务背景,与收付款时间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公司已制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作为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其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业务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责任部门、信息保密与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明确规定,能够有效的保证外汇套期保值相关业务的顺利进行,并对风险形成有效控制。因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具有可行性。

六、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是基于公司海外业务持续拓展、外汇收支规模不断增长的实际情况而采取的必要措施,目的是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减少汇兑损失,增强财务稳健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审慎开展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5-070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8月21日(星期四)15:00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8月21日(星期四)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8月2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2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5年8月15日(星期五)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在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2025年8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富川路3号运机集团办公楼四楼418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2.0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

(二)议案内容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说明

1、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含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2需逐项表决。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议案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附件2)、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2)、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传真或信函请于2025年8月20日(星期三)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8月20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00)(信函以收到邮戳日为准)。

(三)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富川路3号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富川路3号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643000

联系人:胡思睿

电话:0813-8233659

传真:0813-8233689

电子邮箱:dmb@zgcmc.com

2、会议会期预计半天,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288,投票简称:运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8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2025年8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公司(或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行使表决权。如本公司(或本人)未对本次股东大会表决事项作出具体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2.0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			

说明:请在“同意”、“反对”、“弃权”的方框中打“√”,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期限:年月日至年月日

签署日期:年月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5-068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一)可转债转股增加注册资本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98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7,3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3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720,397,046.15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可转债自2023年10月2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运机转债”,债券代码“127092”。“运机转债”转股期为2024年3月27日至2029年9月20日,2025年4月4日至2025年6月26日期间,累计转股数量为8,131股,公司总股本增加8,131股,注册资本相应增加8,131元。

(二)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的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7,829,93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025年5月,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已将资本公积67,132,067元转增股本,注册资本相应增加67,132,067元。

(三)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因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18名激励对象第一期个人层面业绩未能完全达标,其已获授但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同时,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应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回购数量为45,136股,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为7.6786元/股。

上述45,136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5年7月22日注销完成,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45,136股,注册资本相应减少45,136元。

综上,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增加8,131股,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加67,132,067股,因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减少45,136股。公司总股本由167,822,367股变更为234,917,429股,公司注册资本由167,822,367元变更为234,917,429元。

二、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监事会、监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并拟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拟对原《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内容与原《公司章程》内容对比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条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为维护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取整体变更,以发起方式设立,在自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300694828522T。	第二条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采取整体变更、以发起方式设立,在自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300694828522T。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782.2367万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491.7429万元。
第八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应当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30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九条公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九条公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财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条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条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一条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第十一条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第十五条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 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第十五条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类别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 同次发行的同类别股份,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认购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第十六条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面额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第十八条 公司发起设立时,发起人股东认缴股份、持股比例、出资方式和出资时间情况如下: ……	第十八条 公司发起设立时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0,000万股,面额股的每股金额为1元。各发起人股东、认缴的股份数、持股比例、出资方式和出资时间情况如下: ……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16,782.2367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23,491.7429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与、垫资、担保、补偿或贷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	第二十条 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得以赠与、垫资、担保、借款等形式,为他人取得本公司股份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除外。 为公司利益,经股东会决议,或者董事会按照本章程或者股东会的授权作出决议,公司可以为他人取得本公司股份提供财务资助,但财务资助的累计总额不得超过已发行股本总额的10%。董事